

时光的迁徙

——评唐珍名《时光在陪伴中重生》

张大海

(1. 大庆师范学院 文学院, 黑龙江 大庆 163712; 2. 吉林大学 文学院, 吉林 长春 130012)

[摘要] 博客写作的最大特点是写作的即时性和传播的广泛性,唐珍名在博客发表文章,记录自己的生活和作品,并在阅读中体会到重回的时光。唐珍名式的博客写作是当前网络写作中较为普通的一种文化现象,它不仅意味着写作者对生活 and 人生等诸多问题的表达诉求,也意味着写作者作为作品基础所体现出来的实验价值。

[关键词] 唐珍名;博客文章;《时光在陪伴中重生》;网络写作

[中图分类号] I207.6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674-117X(2015)06-0015-04

The Migration of Time

——On Tang Zhenming's *Time is Reborn in Companionship*

ZHANG Dahai

(1. School of Liberal Arts, Daqing Normal University, Daqing, Heilongjiang, 163712, China;

2. College of Humanities, Jilin University, Changchun, 130012, China)

Abstract: The most important feature of blog writing is the immediacy and breadth of dissemination. Tang Zhenming writes articles in the blog to record his life and work, and appreciate his time back in these articles. The blog writing of Tang's style is more common in the current network and it has become a cultural phenomenon. It not only means that the writer expresses many problems and demands in their life, but also means writers works as the basis for literature when they reflected the experimental value.

Key words: Tang Zhenming; blog articles; *Time is Reborn in Companionship*; cyber writing

毋庸置疑,语言是人类自诞生以来最伟大的发明。人们对语言的掌握和熟悉,不光丰富了人们的思想和行动,更为重要的是,人类可以通过语言,挑战自诞生以来就被自然界所限定的生命与死亡的界限。写作是一种面向死亡的宣战,“写作”在人的此在和无限未来之间的桥梁性作用,远远超越了最初的交际价值而具有永恒性。所以,文明,以及创造文明的人,才理应受到更多的尊重。

就后现代的历史观而言,历史的潮流不仅记载伟大的叙事力量,它也同样相信微小者的价值。因

为“转义是所有现实性话语都试图逃离的一个影子。”^[1]所以,发生在大事件和小叙事之间的关系,也就如同世界的两极,它们在互为补充中解释了彼此的存在。这样,对这个时代的微观把握,同样能成为后来者理解这个时代的一种秘诀。湖南作家唐珍名是一位兹兹于时光的同行者,他以个人经历、个人生活为内容的多重记忆为写作版本,将其安置在一部部的散文集中,形成了自己微小而又可伴随时光而来的个人故事。现在,他积五年时光而成的《时光在陪伴中重生》,就成了他面对生命的答案。

收稿日期: 2014-09-15

作者简介: 张大海(1977-),男,黑龙江大庆人,大庆师范学院教师,吉林大学博士研究生,研究方向为地域文学、现代文学。

写自己的过去,或者写每天的自己,这确实是一件需要耐心,同时又需要恒心、信心的事情。对写作的这种坚持,成就了唐珍名的时光记忆,但对于更为哲学化的世界来说,也许这种记忆又不独是唐珍名的个人行为。事实上,以个人来反映时代的变化过程,也同样是我们这个正在被后现代的海量信息迅速蚀化的时代所不得不正视的问题。我注意到很多人都在网络世界中建设自己的文字空间,他们也非常愿意将这种写作积累成独特的个人文本。这种积累结果如何暂且不论,但就其已经形成的文本范畴来看,这种写作的冲动都在表明着我们这个时代的自由人,已如拱开了一粒粒种子的包膜,正在以个人所张望着的形式生长着。这种生长很是丰富,以至在不断发展的文明中,他们所面临的最大问题,也许不是个体文明的成长问题,而是在文明的比较中,所不得不面对的诸多反制文明的新结果。这既是说,正在新生的文明的种子,也会相应的成为旧的、过去了的文明覆盖者。但这也催促着新的后来者在更快速的展示中不断丰富着自己,以此延长着一个小小个体的力度。这正如唐珍名在这部散文集中所提到的日子,那些一天天看似平淡的、无变化的日子,其实也正是未来所有日子的前提。它们的平静,只是在看似缓慢的过渡中,形成于一种迅速消失的平和。而这平和的日子,在无主题变奏的每一日中,又都在追念着叙事者以生命为画板的具象主题。它们的积累与铺垫,最终将等价出所有正被叙事着的自己。

5年的时光,对于任意一个30~40岁左右的成年男子来说,都离不开生活的细节和琐碎,也离不开自己的烦恼和欣慰。他的生命似乎也就有了不属于他个人的新的主宰。对于唐珍名来说,我们可以看到他的儿子朝哥、爱人细华,还有他的工作、他的思考以及他行走各地的公务活动。对于有着同样生活、工作环境的人来说,也许这样的日子都有着相近般的雷同感。但对于记忆下来的人来说,这些日子又有着数不完的回味。回忆不应当只是甜蜜,它同样也意味着文化和温情周身的萦绕。

以其中的一个小故事《麦酱留香》为例,“很多好吃的东西我一辈子也不会去想,而很多似乎不怎么好吃的东西,我一辈子都念着。比如:用麦子做成的辣酱!”以辣酱来回忆生活,也许是每一个成年人对幼年生活的最好证明。更因为辣酱与自己的父母、外婆、童年相关,所以这简单的吃食里也就有

了传统的味道。最真实的中国人往往是对家庭、对老人、对邻里、对长幼都抱有极大同情心、关爱心的人,这恰恰也是中国人的礼。从这样的一则小故事中,我们可以感受到中国人的礼不是形式,而是发自内心的感受和陪伴。它会通过一个物件、一段吃食而成为长久的身体记忆。

以辣酱来体会童年,童年也便有了它自己的名字。那是故去的时光,也同样伴有难得的欢乐。在《我和唐朝比童年》中,没有现代文明的“我”的童年,也同样不乏快乐。而且比起现在孩子的童年,“我”的童年甚至会有一种不可置换性。因为那种“与野花为伴,与放养的猪狗为伍,头顶上还不时盘旋着彩蝶和蜻蜓。一路上,我们蹦蹦跳跳,打打闹闹,掰邻居家的高粱秆子,偷老乡地里的瓜果”也有一种说不出的快感。唐珍名的个人感受,其实也在描述了一种不可能再回去的童年,这童年既不能复制,又不能体验,它只能深深的藏匿在经历者的独特记忆中。对自然的亲近可以理解成另一种文明的体悟,即便这是一种前现代的文明,但其人性的丰富感也丝毫不逊色于现在以科技为核心的儿子的童年。故乡和故乡的区别,也许正是在这种不一样的回忆中。唐珍名的故乡有“泥鳅、青蛙、红枣和冰溜子”,这种体验式的童年也正是儿子唐朝的那种均质化的童年所缺乏的,他们的童年也许只有统一的游戏、统一的课程、统一的电影、统一的汉堡、统一的居所,但就是缺乏区别于他人的、独特的“这一个”。所以,他们的童年讲述也许将不得不换一种新的体验,那只能是一种在彼此的比较中所感受到的对物的拥有与失去。事实上,当人类文明变得均一化后,异质性经验缺乏的劣势也将成为一种新的文明限制。无法区分的自我与无法区分的故乡,这也正是发展中社会的忧虑。唐珍名的这一段回忆,也等于以自己的故事,反哺了城镇化进程中不断消失的童年和新的城市人,在现代文明中所可能失落的故乡的标准。“我”与唐朝的故乡标准在变化,童年的标准自然也就跟着变化,唯一不变的,也许正是这种不断迁徙的人和不断迁徙的文明,以及随之而来的、正在加速变化的时代风潮。也许现代性的伴生物,就是我们每一个人在逐渐失去自我的过程中,所发现的被新的文明所置换的新“我”,已经回不去旧有的世界和故乡,却又被迫迁徙于新的文明置换中。唐珍名将自己和儿子的童年、故乡所进行的对比,其实也就是在一种时空景观的置换

后,对改观了的文明形态的回响。当然,这个新“我”不同于旧“我”,但又未必等同于旧“我”所希望之新“我”,他只能是一种在等待与变化中纠合过的“文明”与“我”。这就像在我们这个时代,我们身边不断变化的单位,不断变化的同事、居所,他们与“我”在一起或者不在一起都会构成一种时空与文明的合谋,改变并迁徙着旧“我”,以此完成一个有关新“我”的塑造。曾经的乡土儿童唐珍名在离开故乡后的城市生活,也正是这种显而易见的新“我”对旧“我”的扬弃。

扬弃不意味着否定,它同样意味着新的改变。这正如成长意味着某种可能的新变,而不只意味着某种可能的延续。无论是对孩子,还是对久已成人的“我”,成长的故事都将唐珍名带进了新的时代景观中。他从故乡永州到省会长沙,再到韩国参访、国内游历,还有他的儿子唐朝的美国之行,他们父子二人都有一个共同的主题,就是他们都有一颗跟随文明迁徙的心。无疑的,在平静的生活中寻找新的文明增长点是实现自我改变的良好方式。无论是通过学业,还是通过婚嫁、工作,自立的现代人对世界的唯一要求,大概就是一个可以不断接近的文明轴心。这也就是现在为什么中心城市的房价越来越高,而人反而越来越多、越来越聚集的主要原因。一个现代人应当相信,对世界的最大赞美,绝不是去舍弃它、远离它,那只适合遥远的古代隐士,对世界的最大赞美,应该属于那些适合现代文明的激进者,他们正在以最大的优势毫不犹豫地去无限拥抱它。就像天下所有熙来攘往的游人,虽然汲汲于道路,但他们的行动与正在思考的“我”,都在现代城市的穿梭中追随于所有现代了的、后现代了的偶像。而且,相对于沙漠般的大众,这些偶像并不沉默,它们的存在印证了我们对这个时代的期待,它们改变了我们,将我们激荡为新时尚的种子,而这一切,也就会如唐珍名般的写作,让文明产生了新的眉目。

时尚是一种哲学,这就如思考对于人生的价值。对于进入了现代社会的人来说,如何时尚,以及怎样进入时尚并不成为问题,即便我们反对,或者在努力地以某种知名不知名的方式抵制,也会毫无疑问地发现,现代文明的改变已经发生在我们对每一个观念的变动理解中。所以,对现代文明的理解,或者说对所有有关现代、后现代价值的讨论,其实质就在于对名词物理的辨析。在这里,我更愿意

将唐珍名的文章看作我们这个不断追求时尚、追求改变的时代的一个标本,而不只是他的个人宣言。事实上,个人宣言的时代也许随着互联网等多媒体时代的来临已经开始,这一切也正如哲学家德勒兹在《千高原》中所宣示的“块茎”理论,不断飞散的赛博空间与个人权力的纠集,将在电子媒介与现实环境间形成不同的思想指向,如同一种游牧的政治学,它所指的“不仅包括宏观政治现象,而且更一般地包括微观政治现象。它更关注的是政治在整个社会领域的投资,如对于日常生活的投资。”^[2]这一切也正如我在本文开头所提示的,语言是人类最伟大的发明,但这发明同样也会因为时空、权力、界限的改变而改变,事实上,改变了的话语空间也必然会改变人的思想空间,而思想空间的改变又将反作用于人的话语世界。哲学家提出的“游牧政治”并非是一种事先的规定,而是一种对未来趋势的判断。唐珍名博客文章的价值,其实也就在于一种并不突出的思维块茎中,突出了自为者的语言训练和他的思想方向。而未来时代的莅临,也并不是要统合人,恰恰是要由每一个个体在极尽可能的环境中,去实现自己的梦想。这是一种期待,也是一种因科技而来的思想自由化。让个人成为主人,而不是让个人成为载体,这大概就是哲学意义上的新人类对我们这个时代的最大启示。

就20世纪以来的人类精神而言,将个人的生命融入到无限发展的群体价值中,从而高度地实现每一个人的量子化效应,这本身就是启蒙精神的内涵。虽然只是一个赛博叙事者,但唐珍名的意义,仍就在于这种以一己之力所验证了的启蒙结果。他的作品不是追慕那种伟大的历史空间,而是在诸多“小”的短文中透露出一己的力量,以人性中最良善的柔弱去勾勒出每一日的“小”情感。也许在更早的启蒙者那里,启蒙的结果可能被描述成力量延续型的宏大叙事,但在唐珍名等如你我般的、日常人的生活中,启蒙的最大结果,恐怕就是程式化生活中的情感发现。

我们在这部书的不同篇章中,似乎都会找到一个个相对应的情感主题,无论是亲亲爱子的《与朝哥共读黄老师的来信》,纪念谭千秋学长的《不想告诉张关荣女士》《送别关荣老师》,还是游览悬空寺的《守望》,爱岗敬业的《守职就得如月亮》,唐珍名都能找到恰当的情感点,以故事和个人经历来谈一个个看似渺小但又犹有深意的“理”。这“理”不是

通过辩论而来,而是通过“情”的延伸而来。这一过程,大概就是一个人精神的自为性生长,它不以外力的介入,而是直接通过自己的言说来反衬这个时代,同时以自己的作品读出这个时代中人的所有内涵。它并不复杂,但概况来说,也许正如古人说的“闻道”与“悟道”的关系。显然,“闻道”是受业于人,而“悟道”是反思于己。中国的先贤哲人穷其一生所求的,莫过于“道”的有无。“道”可来,却又难来,其实所谓难来之“道”,大概也正如所有可能出于心而又入于心的“情”“理”二字,它们伴随着人心的有无与反转才成就了“道”的形而上意义。这里要提出的,是唐珍名在一个个故事中所找到的情感亮点,并不是以“道”为前提的,他不是一个解说“道”的先哲,甚至无意于“道”的有无,他的故事就在那里放着,如同随影而来的万千世事,在自然而然的叙事中,以“道”的思考来结束他的故事。

如前所言,唐珍名通过以小为大的情感故事,暗合了深藏于中国文人内心的“情”“理”二字。面对情理之“道”,他不争夺,也不强取,只是在自己的空间提炼出浮生中的自己。这一如写作,又如所有引以为目的的“道”的运用,它的最终价值,将不止于自身的品性思考,而必将引入众人孤索求贤的采掘之路。这样,唐珍名的文章,也就先验性地有了“情”“理”之味。情理之味的文章,当然不是说唐珍名的文章有道学气,相反,这仍是一种儒的视野。以儒来比拟中国的读书人,无论是远是近,都再合适不过了,用通俗的话来理解,就是“中国文化的最高理想人物,是一个对人生有一种建于明慧悟性上的达观者。”^[3]唐珍名以“情”“理”之味来体会人生,其人生的况味也就大体如此。

前文中以“道”来辨析文章之路,其缘由来自中国旧有的文人习气。就复杂的西方哲学史而言,各个哲学家在现代、后现代的名录缕析莫衷一是,大概也正在于无法权衡古老中国的“道”。在这里,我们虽不讨论哲学问题,但生活上的后现代却仍可以让普通如你我的人在时光的回忆中产生些微的感受。

对于语言与生活的关系,我们固然不能完全赞同维特根斯坦“想象一种语言就意味着想象一种生活方式。”^[4]但不同的语言又确要有不同的生活内涵。若要理解现代社会平层生活的背面,也许可以

通过同龄人的讲述,而若要理解它背后更为深广的历史内涵,就需要更为年长者的引荐。唐珍名的采访手记《乡音未改石曼华》为我们提供了这样一个恍如隔世的故事。石曼华是中国共产党第一次代表大会的代表李达的妻子,即便不谈她的政治、文化身份,仅以她90年的人生经历来看,无疑就具有极大的传奇性。2010年,唐珍名以纪念湖南大学第一任校长李达诞辰120周年为契机,专程赴北京采访石曼华,借用石曼华的讲述,将历史的真面目呈现在一个已经现代了的此在,在不自觉的预设中,自然地形成了一种承接历史的后现代的景观,他的这一举动,也颇为妥贴地为我们平添了一份浓重的色彩。

相对大部头的长篇小说,《时光在陪伴中重生》是一个一个的日常故事、日常感悟组成的散文集,它的母体是仍然在生长、奔波、衰老中的唐珍名,它的子体是唐珍名所遇到的所有的时光。这是一份逐渐往前,并将在一段时期内继续往前发展的故事集,这正如无限广阔的赛博空间,在制造思维的园地中让时光陪伴着“我”,也让“我”陪伴着所有依赖的时光。这是一个可以凭借科技的年代,它的优势就是能让我们每一个人都有机会进入多种空间的交流中成为赛博人。同样,对每一个人来说,生物学意义上的生命仍是短暂的,但这一切的时光,又能激发起历史的血肉,让大历史的骨骼在小人物的生活中重建起来,并因这血脉的贲张而让文化丰盈起来。

参考文献:

- [1] 海登·怀特. 后现代历史叙事学[M]. 陈永国,张万娟,译.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3:2.
- [2] 程党根. 游牧政治试验——德勒兹后现代政治哲学研究[D]. 浙江大学,2004:3.
- [3] 林语堂. 生活的艺术[M]. 越裔汉,译. 西安: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3:2.
- [4] 维特根斯坦. 哲学研究[M]. 汤潮,范光棣,译. 北京:三联书店,1992:15.

责任编辑:黄声波